

证券代码：834090

证券简称：兴达泡塑

主办券商：广发证券

无锡兴达泡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变动报告书

无锡兴达泡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会及其董事或主要负责人，保证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 法人填写（如适用）

公司名称	兴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华若中
成立日期	2007年11月12日
注册资本	308,316,659
住所	无锡市锡山区东港镇新湖苑一期门面房90号
邮编	214196
所属行业	批发和零售业

主要业务	利用自有资金对外投资及投资管理(国家法律法规限制或禁止的领域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05668980459H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是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信息披露义务人控股股东情况	华若中	
信息披露义务人实际控制人情况	华若中、华啸威	
是否需要履行内部相关程序	否	不适用

二、拥有权益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兴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股份名称	无锡兴达泡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权益变动方向	增持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前)	合计拥有权益 147,875,790	直接持股 147,875,790.00 股，占比 92.96%
		间接持股 0 股，占比 0.0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0 股，占比 0.00%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前)	股，占比 92.96%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47,875,790.00 股，占比 92.96%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股，占比 0.00%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后)	合计拥有权益 151,121,250	直接持股 151,121,250.00 股，占比 95.00%
		间接持股 0 股，占比 0.00%
		一致行动拥有权益 0 股，占比 0.00%
所持股份性质	95.0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51,121,250.00 股，

质 (权益变动 后)		占比 95.00%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股，占比 0.00%
本次权益变动所履行的 相关程序及 具体时间 (法人或其 他经济组织 填写)	无	不适用

三、权益变动具体方式及目的

(一) 权益变动具体方式

权益(拟)变动方 式 (可多选)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竞价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过盘后协议转 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挂牌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做市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投资关系或协议 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	--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2019年7月3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兴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通过盘后协议转让,增持挂牌公司无锡兴达泡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3,246,191.00股,拥有权益比例从92.96%变为95%。

(二) 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股份增持为信息披露义务人自愿行为。

四、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兴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不适用
批准程序	不适用
批准程序进展	不适用

五、所涉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权益变动是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盘后协议转让方式增持，不涉及行政划转或变更、法院裁定等文件。

本次交易不会导致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也不会对挂牌公司经营管理产生不利影响。

六、其他重大事项

（一）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本报告书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内容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

七、备查文件目录

兴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信息披露义务人：兴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9年7月4日